

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總說明

為辦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五十二條之二第二項規定授權訂定之「各級政府機關（構）及學校網站無障礙化檢測與認證標章核發辦法」，需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

本會參照全球資訊網協會(W3C, 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 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訂定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 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 版)，茲以 WAI 業對 WCAG 修訂新版，以及先進國家在制定網站無障礙相關政策和推廣策略的做法、國內近年來在身心障礙者保護政策、無障礙空間的推動、視覺障礙者在無障礙網路相關措施的努力等經驗，爰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俾與時俱進作為本會網站無障礙檢測、稽核及認證標章之依據。其訂定要點說明如下：

- 一、前言(第一點)
- 二、適用範圍(第二點)
- 三、網站無障礙設計準則與程序(第三點)
- 四、用語釋義(第四點)
- 五、檢測等級(第五點)
- 六、檢測原則(第六點)
- 七、十二指引(第七點)

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逐條說明

條文	說明
<p data-bbox="153 322 277 353">壹、前言</p> <p data-bbox="225 405 775 898">本規範的規劃和訂定主要是參考 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協會的 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 (WAI)組織訂定的網站無障礙內容相關標準，並參照各國在制定網站無障礙相關政策和推廣策略的做法，及國內近年來在身心障礙者保護政策、無障礙空間的推動、視覺障礙者在無障礙網路相關措施的努力等經驗所訂定。</p> <p data-bbox="225 949 775 1783">本規範所訂定的網站各種可及性設計的準則內容，其適用範圍包括有視覺障礙 (visual disabilities)、聽力障礙 (hearing disabilities)、肢體障礙 (physical disabilities) 和認知障礙或神經疾病 (cognitive or neurological disabilities)等方面的身心障礙人士使用網站資訊所必須考慮的種種因素。除此之外，其考慮因素也包括這些身心障礙人士所使用的特殊上網裝置 (包括螢幕報讀軟體、螢幕擴大機、特殊按鈕、特殊鍵盤、特殊顯示裝置、點字輸入裝置和點字顯示器等)，這些裝置可能是使用各種不同的操作系統，或只具有基本的網站瀏覽功能。</p> <p data-bbox="225 1834 775 2029">網頁科技不斷進步，W3C 協會歷經近十年的時間將網站無障礙標準相關規範大幅翻新，使相關規範與現今及未來的網頁科技能互蒙其利；本規範同時顧</p>	<p data-bbox="810 322 1422 528">訂定本規範之參考依據，說明自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至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增訂之原則，明訂既有通過認證網站權益保障及本規範之施行。</p>

條文	說明
<p>及與世界趨勢接軌，以及國人上網族群組成、上網設備之演變、網頁科技之使用狀況等考量，亦對規範提出修正，修正時除參考國內外相關經驗，並盡力延續規範策略的一貫性，以期規範能向前及向後相容。</p> <p>本規範內容包括網站無障礙可及性設計 4 原則、3 檢測等級及 12 指引。其內容安排的順序可提供一個資訊網站的規劃、開發、設計、檢測、和認證等各階段時，對於網站無障礙開發的需要提供相關的指引。</p>	
<p>貳、適用範圍</p> <p>本規範可供公眾網站的擁有者、網站開發人員、網站管理人員，以及身心障礙人士、年長及年幼人士、手持行動設備及資訊家電用戶、社會經濟弱勢族群等特殊需求者之網站開發、使用及管理。網站擁有者及網站開發人員在規劃網站的架構與內容時，應先參考本規範，以開發出無障礙的網站，對於網站內容無法符合本規範的相關內容者，應該依據本規範做必要的修改，以符合網頁的無障礙設計。前述各特殊需求者在上網瀏覽網站資訊時，碰到無法克服的障礙時，可透過適當管道要求網站管理人員參考本規範予以修正。</p>	<p>本規範為公眾網站(各機關(構)網站)規劃及建置無障礙網站之依據。</p>
<p>參、網站無障礙設計準則與程序</p> <p>本點說明網站開發人員在設計網頁時應該依循的作業方式和考量原則。</p>	<p>明訂網站無障礙可及性設計原則及設計程序。本規範就實際內容，說明其整體架構規劃，依內容逐一說明規範之意涵與目的；考量網站開發人員能夠對網站開發在可及</p>

條文	說明
<p>一、網站無障礙可及性設計原則</p> <p>網站開發人員在規劃網站的架構、資源內容的整理和呈現的處理、網頁相關技術的取捨等相關因素時，應該依循本規範的4原則主軸辦理。</p> <p>每一原則下各有若干指引，用以闡釋該原則。讓網站開發人員能夠對網站開發在可及性設計的考慮上有明確的遵循實例，並使檢測有所依據。</p> <p>網站開發科技日新月異，每當網站科技有所變化，可依循本規範之4原則、12指引及66成功準則處理，新增或修改相應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p> <p>二、網站無障礙設計程序</p> <p>本節說明網站開發人員如何在網站開發過程中融入本規範所規定的各種網站無障礙考量，使開發完成的網站資訊具有無障礙設計，以方便所有人士使用網站資訊。</p> <p>步驟1：網站規劃階段</p> <p>網站開發人員應該依照網站無障礙可及性設計的4原則來整理資訊和規劃網站。例如，在整理網站的多媒體資訊時，應該訂出良好的描述規則來設計各種多媒體資訊的替代文字說明；對於輸入項目多且操作功能複雜的網頁，應該考慮使用替代網頁；網頁各項操作不應限定只能以滑鼠操作，應該考慮鍵盤操作；網站的子系統網頁架構不宜太複雜，</p>	<p>性設計的考慮上有明確的遵循實例，檢測有所依據，相應設計之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如附件一，於法的安定性原則下，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由本會另行公告之。</p>

條文	說明
<p>網頁的配置和結構也力求單純，以方便身心障礙者瀏覽。</p> <p>步驟2：網站設計階段</p> <p>網站開發人員在設計網站時，應該依照網站無障礙 12 指引的內容和精神來設計網頁使用的標籤和相關處理物件。例如，適當的使用網頁結構標籤和呈現表單，不應該貪一時的便利或美觀而混用不當的標籤。另外，網站開發人員在網頁編輯工具的選擇上，可儘量選擇具有網頁可及性功能的網頁編輯工具。在多媒體資訊和網頁文件的格式上，可以儘量選用具有可及性特性的檔案格式和技術。例如 W3C 訂定的 SMIL 多媒體語言和其他格式的多媒體語言比較起來就有較佳的可及性和開放性。另外，W3C 訂定的 SVG 可縮放向量圖語言和具有類似功能的 Flash 向量圖格式比起來，也有較佳的可及性和開放性。</p> <p>步驟3：網站檢測階段</p> <p>網站完成後，網站開發人員可透過網站無障礙檢測工具來檢測網站的可及性設計。本規範訂定了 3 檢測等級，每個檢測等級包含可由軟體自動檢測的檢測碼。網站開發人員可以先使用相關檢測工具做軟體檢測的作業，對於軟體檢查出來有未通過的檢測碼，可參考標準檢測碼相關訊息和範例說明來做網頁規劃和設計的修改。</p>	

條文	說明
<p>步驟4：自我評量階段</p> <p>網站通過軟體檢測之後，對於有些指引無法僅由軟體判別與檢測者，則須再由網站開發人員以人工方式進行檢核評量的作業。網站開發人員可依據稽核評量碼來進行自我評量的作業，過程中發現未符合指引要求者，可參考稽核評量碼相關文件和範例說明來做網頁規劃和設計的修改。</p> <p>步驟5：網站認證階段</p> <p>網站通過檢測與自我評量完成後，網站開發人員可以將評量結果交由認證機構來申請認證標章，並依據網站通過的檢測等級，在本規範相關的官方網站內下載各檢測等級所對應的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並參照其規定方式在網頁的適當位置放置認證標章和說明。讓網站使用者可以得知此網站通過的網站無障礙規範認證等級。</p> <p>步驟6：網站稽核階段</p> <p>網站取得並放置認證標章和說明後，應該要接受定期與不定期的稽核。定期稽核可由認證機構來進行，確保網站與申請交付的評量結果一致；任何網站使用者使用網站內容時，發現網站與其所宣稱的評量結果與認證標章不符，可直接通知網站經營者限期改善，亦可向認證機構或主管機關提出申訴，再由主管機關責成認證機構稽核。網站未通過稽</p>	

條文	說明
<p>核，且未於限期內改善完成，則取消認證標章。</p>	
<p>肆、用語釋義</p> <p>一組網頁(Set of web pages)</p> <p>由相同作者、小組或組織所建立，且分享共通目的的網頁彙集，就稱為「一組網頁」而不同語言的版本則視為不同組的網頁。</p> <p>網頁內容(Content)</p> <p>經由使用者代理傳達給使用者的資訊及感官體驗，包括定義著內容之結構、呈現、互動的程式碼與標記。</p> <p>手語(Sign language)</p> <p>運用手及手臂之運動、面部表情、肢體位置之組成來表達意義的語言。</p> <p>手語翻譯(Sign language interpretation)</p> <p>將某種語言（通常是口說語言）翻譯成手語。真正的手語為獨立的語言系統，與既有的口說語言或書寫語言無關，不同聾人文化中所使用的手語也互不相同。</p> <p>文字(Text)</p> <p>可以程式化的方式判讀的字符序列，且此序列係用來表達人類語言中的某個東西。</p> <p>程式化的方式判讀 (Programmatically</p>	<p>本章定義相關用詞之內容。</p>

條文	說明
<p>determinable)</p> <p>將網頁作者提供的資料，經由軟體判別，以某種不同使用者代理（包括輔助科技）能將此資訊取出並呈現給不同特徵之使用者的方式，來加以提供。</p> <p>舉例：常見的輔助科技都可以直接從組件及屬性來判別標記語言；非標記語言中的科技特定資料結構，也可以透過可及性應用程式介面暴露出來，使常見的輔助科技能加以判別。</p> <p>同步媒體(Synchronized media)</p> <p>係指音訊或視訊媒體，運用同步以另一種呈現資訊的型式或時序互動元件，惟不包含已被明確標示為文字內容替代方式之媒體。</p> <p>字幕(Captions)</p> <p>針對理解媒體內容所需的音訊資訊，包含語音及非語音部分，所做的合成視覺和替代文字。此處所稱之合成視覺係指疊合或混入在原有視覺呈現媒體上的替代內容形式。</p> <p>字幕除了包含說出來的對白內容外，還囊括了理解節目內容所需的非對白之音訊資訊，包括音效、音樂、笑聲、說話者的辨識及位置。</p>	

條文	說明
<p>字幕可以分為隱藏式字幕與非隱藏式字幕兩種，隱藏式字幕為可由某些播放系統開關的等義內容，非隱藏字幕則是任何無法關掉的字幕，例如嵌入視訊的視覺相等意義影像文字。無論是哪一種字幕，都不該模糊或遮蔽視訊中的關聯資訊。音訊描述可以加上字幕但會顯得畫蛇添足，因為音訊描述所說明的資訊原本即以視覺化的方式來呈現。</p> <p>呈現(Presentation)</p> <p>以使用者可感知的形式來表達內容，但不限於透過視覺形式繪製、透過聽覺形式發聲透過觸覺形式表達等。</p> <p>使用者介面元件(User interface component)</p> <p>內容的一部分，可讓使用者感知其為明顯功能的單一控制元件，包含表單組件和鏈結，以及由腳本所產生的元件；此處所稱的元件並非根據程式科技而定，而是根據使用者是否能感知其為分別的控制元件來劃分。實務上，單一的程式型組件亦可由多個使用者介面元件實作而成。</p> <p>例如：某個小應用程式有個「控制功能」可以用來逐列、逐頁或以隨機存取的方式在內容間移動。因為這些方式都需要有個名稱並能</p>	

條文	說明
<p>單獨設定，因此它們每一個都是「使用者介面元件」。</p> <p>使用者代理(User agent)</p> <p>任何取回並呈現網頁內容給使用者的軟體，例如：網頁瀏覽器、媒體播放程式、外掛以及其他可協助取回、繪製網頁內容或與網頁內容互動的程式，包括各種輔助科技。</p> <p>相同的相對順序(Same relative order)</p> <p>對其他項目具有相同的相對位置。即使其他項目從原本的順序當中安插或移除了，項目仍被視為具有相同的相對順序。舉例來說，延展導覽選單時可能會安插額外的細節層次，或者在閱讀順序當中安插次導覽區段，這些情況都仍視為保有相同的相對順序。</p> <p>網頁內容科技(Technology)</p> <p>即將由使用者代理描繪、播放、執行之指示加以編碼的機制，亦稱為「網頁內容科技」或「網頁科技」，可能包括了標記語言、資料格式、程式腳本等，網頁作者可能單獨或合併使用這些科技來建立終端使用者體驗，從靜態網頁到同步媒體呈現到動態網頁應用程式皆有之。常見的網頁內容科技包括但不限於HTML、CSS、SVG、PNG、PDF、Flash、JavaScript。</p>	

條文	說明
<p>音訊(Audio)</p> <p>重製聲音的科技，包括以合成方式製作（例如語音合成）、從真實世界錄製，或同時使用這兩種方式。</p> <p>音訊描述(Audio description)</p> <p>音訊描述也被稱為「描述性旁白」或「聽覺說明」。添加至音軌的旁白，用來描述無法單獨從主要音軌理解的重要視覺細節如動作、角色、場景轉變、螢幕上的文字、其他視覺內容等資訊。當所有的視訊資訊皆已透過既有之音訊提供，則毋須使用額外的音訊描述。</p> <p>標準的音訊描述，旁白是加在對白間的既有停頓處；倘若這些既有停頓處過於短暫，不足以加入完整的音訊描述，則要暫停視訊以便有時間加入額外的描述，此作法就稱為延伸音訊描述。</p> <p>純音訊(Audio-only)</p> <p>包含音訊的時序性呈現，沒有視訊媒體的成份，也沒有互動機制。</p> <p>純視訊(Video-only)</p> <p>含有視訊的時序性呈現，沒有音訊媒體的成份，也沒有互動機制。</p> <p>閃爍(Flash)</p>	

條文	說明
<p>一對相反的相對亮度變動，即由亮變暗接著由暗變亮，或由暗變亮接著由亮變暗，如果變動的幅度夠大，且變動的頻率剛好在某個範圍，就可能導致痙攣。</p> <p>視覺表現手法中，有一種作法是在兩個視覺狀態間前後切換，以便吸引讀者注意力，這種手法稱作「閃動」，若閃動的尺寸夠大、亮度足夠，且頻率一致的話，也要歸類成此處所指的閃爍。</p> <p>閃爍可以進一步區分成一般閃爍與紅閃爍兩種。若有一對相反的相對亮度變更，即相對亮度增加後馬上減少，或減少後馬上增加，此相對亮度變更程度為最大相對亮度的10%以上，且其中較暗圖片的相對亮度低於0.80，就稱為「一般閃爍」。若為任何一對牽涉到飽和紅色的相反轉變，則稱為「紅閃爍」此處「轉變」指的是在將相對亮度（在紅閃爍中為相對亮度／色彩）根據時間量測後，在繪製圖中毗鄰的峰值與谷值間的相對亮度（在紅閃爍中為相對亮度／色彩）變更。一次閃爍包含了兩次轉變。</p> <p>紅閃爍的操作型定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涉及每一次轉變的單一或兩個狀態當中 $R \div (R+G+B) \geq 0.8$ 	

條文	說明
<p>2. 每次轉變 $(R-G-B) \times 320$ 之值的變動大於 20；而 $(R-G-B) \times 320$ 的負值則設為零。</p> <p>3. 同時符合上述 A 及 B 的兩個條件，即為紅閃爍。其中 R、G、B 值的範圍採用「相對亮度」之定義，介於 0 和 1 之間：</p> <p>色域中任一點的相對亮度，將最暗的黑色標準化為 0，最亮的白色標準化為 1；對 sRGB 色域來說，某個色彩的相對亮度 L 係定義為：$L=0.2126 \times R+0.7152 \times G+0.0722 \times B$。</p> <p>其中 R、G、B 之定義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 $R_{sRGB} \leq 0.03928$ 則 $R=R_{sRGB} \div 12.92$ 2. 若 $R_{sRGB} > 0.03928$ 則 $R= [(R_{sRGB} + 0.055) \div 1.055]^{2.4}$ 3. 若 $G_{sRGB} \leq 0.03928$ 則 $G=G_{sRGB} \div 12.92$ 4. 若 $G_{sRGB} > 0.03928$ 則 $G= [(G_{sRGB} + 0.055) \div 1.055]^{2.4}$ 5. 若 $B_{sRGB} \leq 0.03928$ 則 $B=B_{sRGB} \div 12.92$ 6. 若 $B_{sRGB} > 0.03928$ 則 $B= [(B_{sRGB} + 0.055) \div 1.055]^{2.4}$ <p>其中 R_{sRGB}、G_{sRGB}、B_{sRGB} 之定義如次：</p> $R_{sRGB} = R_{8bit} \div 255$ $G_{sRGB} = G_{8bit} \div 255$ $B_{sRGB} = B_{8bit} \div 255$	

條文	說明
<p>至於 R8bit、G8bit、B8bit 則分別為紅、綠、藍色的八位元表示值，均介於 0 和 255 之間。</p> <p>幾乎今日所有的系統在檢視網頁內容時，均假設色彩為 sRGB 編碼。除非已知會採用另一個色域來處理及顯示內容，否則就應該用 sRGB 色域來進行色彩相關的評估。評估時也應該要考慮抖色（誤差擴散）的影響，如果抖色發生在內容傳達到使用者代理後，就應使用來源色彩值；如果抖色發生在內容來源端，那麼就該使用抖色之色彩平均值，即平均 R、平均 G、平均 B，來進行相關運算。</p> <p>對任何一般閃爍及紅閃爍來說，低於閾值則不會引發痙攣。低於閾值的 2 條件如下，當這 2 個條件均符合的前提下，才能避免引發痙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任何一秒鐘的週期內，一般閃爍沒有超過 3 次，紅閃爍也沒有超過 3 次。 2. 以典型的檢視距離來說，同時發生閃爍的合併區域在螢幕上任意的 10 度視野中，佔據區域少於 0.006 弧度，亦即在螢幕上任意的 10 度視野中的 25%。對一般的軟體或網頁內容來說，若螢幕尺寸介於 15 吋至 17 吋之間，解析度為 1024x768，則一個 341x256 像素的矩型，就是距離雙眼 56 至 66 公分遠的標準檢 	

條文	說明
<p>視距離中，10 度視野的良好估計情況。</p> <p>在更高解析度的情況中，同樣的內容範圍會被繪製成更小的圖型，因而也更安全，所以定義此閾值時採用了較低的解析度。</p> <p>符合(Conformance)</p> <p>指滿足給定標準、規範、規格之所有要件</p> <p>替代文字(Text alternative)</p> <p>以程式化的方式與非文字內容關聯的文字，或以程式化的方式參照非文字內容的文字。其中以程式化的方式關聯是指其位置可以程式化的方式，從非文字內容加以判讀。</p> <p>舉例：某個圖表的某張圖片，在圖表後的文字段落中，以文字加以描述，則以圖表的簡短替代文字指出後面有這段描述，即為替代文字的一種可行做法。</p> <p>無障礙(Accessibility)</p> <p>「無障礙」一詞係用以描述某個產品、裝置、服務、環境「能被越多人取用，且不會因生理、心理、設備、條件等限制而產生窒礙」的程度；此名詞在學術論文中多以「可及性」稱之，另有「親和力」的說法，在本規範文件中這3個用語（無障礙、可及性、親和力）之間視為相同，且以「無障礙」為主，僅於上下文</p>	

條文	說明
<p>脈絡需要的情況下，才使用另外兩種說法。</p> <p>程序(Process)</p> <p>指一系列的使用者動作，其中每一個動作皆為完成某項活動所必須。</p> <p>舉例：在購物網站要成功地使用一系列網頁，需要使用者檢視不同的產品、報價、選擇產品、送出交易、提供運送資訊、提供付款資訊；從檢視不同的產品，乃至於提供付款資訊這一系列的使用者動作，統稱為一個購買程序。（某個帳號註冊頁面需要成功地完成CAPTCHA 驗證，然後才可以取用註冊表單，則完成CAPTCHA 驗證及完成註冊表單均為註冊程序的部份動作。）</p> <p>CAPTCHA 驗證的原文全稱為「Completely Automated Public Test to tell Computers and Humans Apart」，指用來分辨用戶是電腦還是人類的公共全自動程序，常用的實作方式為要求使用者輸入模糊圖片或音訊檔案中的文字，但是任何可用來分辨電腦或人類的公共全自動程序均可稱作CAPTCHA 驗證，因此並不限於此處指出的方式。</p> <p>結構(Structure)</p> <p>1. 網頁局部按照彼此關聯來加以組織的方法</p>	

條文	說明
<p>2. 組織網頁匯集的方法</p> <p>視訊(Video)</p> <p>移動或以序列方式呈現圖片或影像的科技，可以由動畫影像或攝影影像組成，也可以兩者兼有之。</p> <p>對比值(Contrast ratio)</p> <p>對比值即 $(L1 + 0.05) \div (L2 + 0.05)$，此處的L1是亮色的相對亮度，而L2是暗色的相對亮度。對比值的範圍是從1到21（也常寫成1:1到21:1）。</p> <p>因為網頁設計者沒辦法控制文字要如何繪製等設定（例如字型平滑或反鋸齒），因此文字的對比值係以關閉反鋸齒的情況來評估。成功準則4.3及4.6當中的對比係按照正常繪製用法中的指定背景來測量。如果沒有指定背景色彩，則假設為白色。</p> <p>背景色彩係文字在正常繪製用法中所指定要呈現於的內容色彩。如果指定了文字色彩而未指定背景色彩，則因使用者的預設背景色彩未知，使得無法評估對比是否充足，視為未通過相關指引；同樣的理由，如果指定了背景色彩卻沒有指定文字色彩，也算未通過相關指引。</p> <p>文字周圍如有邊框，則此邊框可增加對</p>	

條文	說明
<p>比，計算文字與其背景對比時也以此邊框為準。字母周圍的窄邊框會被當成字母；字母周圍的寬邊框若填滿字母內部細節且形成暈輪的話，則視為背景。</p> <p>網站無障礙檢測係以內容中所指定的色彩配對來評估，此色彩配對係網頁設計者預期在典型呈現之中毗鄰的色彩。網頁設計者毋須考慮不尋常的呈現情況，像是由使用者代理造成的色彩變更，除非這些不尋常的情況是由網頁設計者的程式碼所致。</p> <p>網頁(Web page)</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 HTTP 或 HTTPS 通訊協定從單一網址取得的非嵌入資源，加上任何其他用到且由使用者代理一起表達或試圖表達的資源。此處所謂「其他資源」並不需要與彼此同時繪製，只要跟主要資源一起試圖表達，即為同一個網頁的部分。就下列這些都可視為單獨的網頁而言：一份網頁資源，包含所有嵌入其中的圖片與媒體。 2. 一個使用 AJAX 科技所打造的網頁電子郵件程式。整個程式都在例如 http://example.com/mail，但其中包含了收件匣、聯絡人區域、月曆。提供了鏈結或按鈕來讓收件匣、聯絡人、月曆分別顯示，整個網頁的網址並不會有所改變。 	

條文	說明
<p>3. 一個可自訂的入口網站，使用者可以從一組不同的內容模組當中挑選要顯示的內容。</p> <p>4. 當使用者在瀏覽器當中輸入「http://shopping.example.com/」，就會進入一個像電影一般的互動式購物環境，使用者以虛擬方式在商店中移動，把商品從架上拖曳到「化身或替身」旁邊，就會放進眼前的虛擬購物車。點擊某個產品就會在一旁展示出一份規格表。這可能是一個單頁網站，或者只是網站當中的單一網頁。</p> <p>認證機構(Certificate Authority)</p> <p>由主管機關授權之機構，負責網站之認證及稽核等工作。</p> <p>輔助科技(Assistive technology)</p> <p>依照使用者代理、或伴隨著主流使用者代理一起作用的硬體或軟體，提供比主流使用者代理更多的功能，以滿足有障礙之使用者的需求。輔助科技所提供的功能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呈現（例如合成語音或放大的內容）、替代輸入法（例如用語音輸入）、額外的導覽或導向機制、內容轉譯（例如讓表格更具可及性）。通常輔助科技會藉由使用及監視應用程式介面，來與主流使用者代理交流資料，不過主流使用者代理與輔助科技之間的</p>	

條文	說明
<p>分野並非絕對。許多主流使用者代理皆有提供一些功能，可協助有障礙之使用者。兩者間的基本差異在於主流使用者代理鎖定廣泛而不同的人們，同時包括有無障礙的使用者；輔助科技則鎖定具有特定障礙的局部使用者。輔助科技對於其目標使用者所提供之輔助功能會更特定且更適切。主流使用者代理可提供重要的功能給輔助科技，像是從程式物件當中取得網頁內容，或將標記剖析成程式可識別的應用程式介面物件；就下列這些下這些皆為重要的輔助科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螢幕放大鏡，及其他視覺性的閱讀輔助，用於在視覺、知覺、實體印刷上有障礙的使用者，能夠更動文字字體、尺寸、間隔、色彩、與語音同步等，以改善文字及圖片繪製結果的視覺可讀性。 2. 螢幕報讀軟體，讓盲人能以合成語音或點字來閱讀文字性資訊。 3. 文字轉語音軟體，讓某些有認知、語言學習障礙的使用者能將文字轉換成合成語音。 4. 語音辨識軟體，可讓有某些肢體障礙的人使用。 5. 替代鍵盤，包括使用頭杖、開關、吹吸等特殊輸入裝置的替代鍵盤，讓有某些肢體障礙的使用者能用來模擬鍵盤。 	

條文	說明
<p>6. 替代指標裝置，讓有某些肢體障礙的人能用來模擬滑鼠游標及按鍵之操作。指標裝置係指可輸入空間資料（例如空間連續性資料及空間多維度資料之電腦輸入介面，常見的指標裝置包括但不限於滑鼠、軌跡球、觸控板、繪圖板、觸控螢幕、搖桿、觸控點、光筆、眼球追蹤裝置、雷射指示器、光線槍、牛角型飛行駕駛盤、跳舞機踏墊、Wii 遙控器等。</p> <p>影像文字(Image of text)</p> <p>以非文字的形式（例如圖片）來繪製文字，藉此達成特定的視覺效果，例如照片中名牌上的一個人名；但若這張照片除了名牌上的一個人名外，還有其他具有意義的視覺內容，即在此照片並非專為表達名牌上的一個人名的情況下，則毋須將此照片視為影像文字。</p> <p>暫停的(Paused)</p> <p>指目前的媒體播放狀態係依照使用者請求而停止，且由使用者請求前不會恢復播放。</p> <p>機制(Mechanism)</p> <p>用以達成某個結果之程序或科技，可能為內容所明確提供，或仰賴由平台、或由包含輔助科技在內之使用者代理所提供。</p>	

條文	說明
<p>縮寫字(Abbreviation)</p> <p>由字詞、片語、名稱縮短而成的形式，且並未成為正式語言之部分。縮寫字包括首字母略縮詞及頭文字，其分別為：1. 首字母略縮詞是由名稱或片語的字詞或音節開頭字母組合而成的較短形式，例如 NCC 是 Nation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的首字母略縮詞。2. 頭文字是由其他字詞 (名稱或片語) 的首字母或開頭部分字母所形成的縮寫形式，且可念成一個字詞，例如：AJAX 是由 Asynchronous JavaScript And XML (非同步 JavaScript 與 XML) 的首字母所形成的頭文字。</p> <p>鍵盤介面(Keyboard interface)</p> <p>在軟體中，用來達成按鍵輸入的介面；即使原生科技並未包含鍵盤，鍵盤介面仍能讓使用者對程式產生按鍵輸入。</p> <p>舉例：觸控式螢幕 PDA 在其作業系統內建了鍵盤介面，另外也有可外接鍵盤的連接端子。PDA 上的應用程式可以由鍵盤介面來達到按鍵輸入，實際上可以是來自外接鍵盤的輸入，也可以是由其他模擬鍵盤輸出的應用程式，像是手寫輸入、具有「鍵盤模擬」功能的語音輸入程式等，所產生的案件輸入。另一</p>	

條文	說明
<p>方面，經由以鍵盤操作的滑鼠模擬器所做的應用程式（或應用程式之部分）的操作，像是滑鼠鍵等，並不夠格稱為經鍵盤介面的操作，因為這種程式是經由指標裝置介面來操作，而不是經由鍵盤介面來操作。</p> <p>關連性(Relationships)</p> <p>指不同內容片段間的有意義連結。</p>	
<p>伍、檢測等級</p> <p>本規範為了讓網站開發人員和網頁使用者能夠對網頁的可及性設計有明確的評估方式和一致的認定準則，特參考 WAI 組織在相關網站無障礙標準的設計，以 3 檢測等級來區分網站無障礙的可及性設計。此 3 檢測等級會直接反映到本規範訂定的 12 指引、66 成功準則、標準檢測碼、檢測認證標章。3 檢測等級的定義如次：</p> <p>一、檢測等級 A</p> <p>網站開發人員在開發網頁時必須滿足所有這個檢測等級的檢測碼，否則某些使用者或團體將不可能使用網站內的資訊。滿足這些檢測碼對一些使用網頁內容的團體來說，是一種基本的需求。</p> <p>二、檢測等級 AA</p> <p>網站開發人員在開發網頁時</p>	<p>明定參考</p> <p>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組織在相關網站無障礙標準的設計，以三個檢測等級來區分網站無障礙的可及性設計，及定義三個優先等級。</p>

條文	說明
<p>應該滿足所有這個檢測等級的檢測碼，否則某些使用者或團體使用網站內的資訊時，將會遇到困難。滿足這些檢測碼，將可移除網站內容的顯著障礙。</p> <p>三、檢測等級 AAA</p> <p>網站開發人員在開發網頁時可以納入這個檢測等級的檢測碼要求，否則某些使用者或團體使用網站內的資訊時，將會遇到困難。滿足這些檢測碼，可進一步改善網站內容的可及性。</p>	
<p>陸、四原則</p> <p>本規範係基於以下 4 原則架構而成，這 4 原則鋪陳著任何使用者想要取用網頁內容所必要的基礎。任何人想使用之網頁內容是：</p> <p>原則 1：可感知—資訊及使用者介面元件應以使用者能察覺之方式呈現</p> <p>使用者一定要能察覺呈現出來的資訊（也就是資訊不能對使用者所有的感官均無形）。用以闡釋此原則所設置的指引包括了指引 1、2、3、4。</p> <p>原則 2：可操作—使用者介面元件及導覽功能應具可操作性</p> <p>使用者一定要能夠操作介面（介面不能要求使用者無法執行的互動方式）。用以闡釋此原則所設置的指引包</p>	<p>本章說明網頁開發人員在設計網頁時應該依循的作業方式和考量原則。</p>

條文	說明
<p>括了指引 5、6、7、8。</p> <p>原則3：可理解—資訊及使用者介面之操作應具可理解性</p> <p>使用者一定要能夠明白資訊及使用者介面的操作（亦即內容及操作皆不能超出使用者的理解能力）。用以闡釋此原則所設置的指引包括了指引 9、10、11。</p> <p>原則4：穩健性—網頁內容應可供身心障礙者以輔助工具讀取，並具有相容性</p> <p>隨著科技進步，使用者一定要能取用內容（也就是說當科技及使用者代理演進後，內容仍應保有可及性）。用以闡釋此原則設置指引 12。</p>	
<p>柒、十二指引</p> <p>指引1(替代文字)：為任何非文字的內容提供相等意義的替代文字，使這些內容能依人們的需求，轉變成大字版、點字、語音符號或簡化過的語言等不同型態</p> <p>此指引的目的是要確保所有非文字的內容也都有文字的版本。這裡的「文字」指的是電子文字，而非影像文字。電子文字有著呈現方式中立的獨特優勢，也就是說，可以以視覺化、聽覺化、觸覺化等不同方式加以表達，也可同時合用多種表達方式來呈現。因此以電子文字描繪的資訊就可以用任何最</p>	<p>本規範為了讓網站開發人員能夠對網站開發在可及性設計的考慮上有明確的遵循方向，特參考 WAI 組織在相關網站無障礙標準的設計，以 12 指引來引導網站開發人員設計可以讓所有人士都可以使用的無障礙網站。</p>

條文	說明
<p>適合使用者的方式來呈現。這樣的內容可以很容易地放大、報讀出來讓有閱讀障礙的使用者也能便於理解，或者以任何觸覺的方式呈現來滿足使用者的需求，把內容轉換成符號包括轉換成適用於發展障礙者及言語理解障礙者的圖型符號，並不受限於此處列舉出的符號用法。除非是下列各款中的例外情況，否則所有呈現給使用者的非文字內容，都一定要有同等目的的替代文字。</p> <p>1.1 (檢測等級 A) 如果非文字的內容是個控制元件或接受使用者輸入的元件，那麼它就會有個用來描述其目的的名稱（這種情況請參考指引 12）。</p> <p>1.2 (檢測等級 A) 如果非文字的內容是個時序媒體，那麼替代文字至少要為此非文字內容提供描述性的識別資訊（這種情況請參考指引 2）。</p> <p>1.3 (檢測等級 A) 如果非文字的內容改以文字呈現即會導致測驗或習題無效，那麼替代文字至少要為此非文字內容提供描述性的識別資訊。</p> <p>1.4 (檢測等級 A) 如果非文字的內容主要是為了創造特定的知覺體驗，那麼替代文字至少要為此非文字內容提供描述性的識別資訊。</p> <p>1.5 (檢測等級 A) 如果非文字的內容，是為了要確認取用內容的是人而非電腦，那麼首先要以替代文字來指出及</p>	

條文	說明
<p>描述此非文字內容的目的，接著還要提供替代的 CAPTCHA 驗證，採不同感官感知類型的輸出模式，以顧及不同的障礙。</p> <p>1.6 (檢測等級 A) 如果非文字的內容完全只有裝飾作用、僅用於視覺格式排版或根本不會呈現在使用者面前，那麼就要用輔助科技加以忽略的方式來實踐。</p> <p>指引2(時序媒體)：針對時序媒體提供替代內容</p> <p>此指引的目的是要提供取用時序媒體及同步媒體的能力。這項指引所囊括的媒體包括：純音訊、純視訊、視訊與音訊及結合互動的視訊與音訊。</p> <p>此處所謂「結合互動的視訊和音訊」包含了伴隨互動的音訊，以及帶有互動的純視訊，例如隨著使用者操控而產生劇情分歧的互動式電影。這些媒體仰賴在特定的時間點發生互動事件，例如播放到某個關鍵劇情處時，使用者是否按下按鍵會導致不同的事件發展；對於這種媒體，僅提供文字轉譯稿無法重現時序性的互動機制，所以必須要提供同步的字幕，讓使用者能在特定的字幕內容出現時做出相對的操作，藉此參與媒體內容的時序互動。</p> <p>音訊的描述無法符合到現有的對白時，等級 A 提供對同步媒體提供以</p>	

條文	說明
<p>音訊描述的替代方式，可取得所有同步媒體的資訊。此方式亦可使用非視覺的方式取得視覺的資訊。在同步媒體中的互動元件如鏈結也要能在替代的時間媒體內做描述。此指引亦包含了同步媒體的手語翻譯以及一種稱作延伸音訊描述的方法。在延伸音訊描述當中，視訊會凍結一段時間，讓比對白間既有暫停更長的音訊描述能放進去。</p> <p>2.1 (檢測等級 A) 除非音訊及視訊是文字內容的替代媒體，並且有明確地標示出來，否則就應該做到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先錄製的純音訊：提供時序媒體的替代內容來表達純音訊內容的等義資訊。 2. 預先錄製的純視訊：提供時序媒體的替代內容或替代音軌來表達純視訊內容的等義資訊。 <p>2.2 (檢測等級 A) 除非在同步媒體中，預先錄製的音訊內容是文字內容的替代媒體，並且有明確地標示出來，否則就應該為所有的音訊內容提供字幕。</p> <p>2.3 (檢測等級 A) 除非同步媒體是文字內容的替代媒體，並且有明確地標示出來，否則就應該為這些同步媒體提供替代時序媒體，或預先錄製的視訊內容的音訊描述。</p> <p>2.4 (檢測等級 AA) 為同步媒體中所有的現場音訊內容提供字幕。</p>	

條文	說明
<p>2.5 (檢測等級 AA) 為同步媒體中所有預先錄製的視訊內容提供音訊描述。</p> <p>2.6 (檢測等級 AAA) 為所有在同步媒體中預先錄製的音訊內容提供手語翻譯。</p> <p>2.7 (檢測等級 AAA) 當前景音訊暫停仍不足以讓音訊描述轉達視訊意義，則為所有同步媒體中預先錄製的視訊內容提供延伸音訊描述。</p> <p>2.8 (檢測等級 AAA) 為所有預先錄製的同步媒體及所有預先錄製的純視訊媒體，提供時序媒體替代內容。</p> <p>2.9 (檢測等級 AAA) 為現場純音訊內容提供能表達等義資訊的時序媒體替代內容。</p> <p>指引3(可調適)：建立能以不同方式呈現，而仍不會喪失資訊或結構的內容</p> <p>此指引的目的在確保所有的資訊都有所有使用者可感知的形式，像是報讀出來或以較簡單的視覺布局呈現。如果所有的資訊都有軟體可判別的形式，那麼就可以用不同的方式（視覺性、聽覺性、觸覺性等）呈現給使用者。如果資訊嵌入在特定的呈現方式中，而其結構與資訊無法由輔助科技以程式化的方式來判讀，那麼就無法以使用者所需的其他形式來描繪。</p> <p>此指引下的所有成功準則都是要確保通常編碼在呈現中的資訊也有不</p>	

條文	說明
<p>同的資訊類型，而能以不同的型態來表達。</p> <p>3.1 (檢測等級 A) 由呈現方式所傳達的資訊、結構與關連性要能以程式化的方式判讀，或者有對應的文字。</p> <p>3.2 (檢測等級 A) 當內容中的呈現順序會影響其意義時，應該要能以程式化的方式，判讀正確的閱讀序列。</p> <p>3.3 (檢測等級 A) 用來理解及操作內容的指示，不可單獨依賴元件的形狀、尺寸、視覺位置、導向、聲音等知覺特徵。</p> <p>指引4(可辨識)：讓使用者能更容易地看見及聽到內容、區分前景和背景</p> <p>有些指引著重在使資訊能有可以替代格式來呈現的格式，此指引則是想讓預設的呈現方式能讓有障礙的使用者也能容易感知。使這件事容易的主要焦點在於讓使用者能容易地將前景資訊從背景當中分出來。就視覺呈現來說，這牽涉到確保背景上的前景資訊能有充足的對比；就聽覺呈現來說，這牽涉到確保背景聲音中的前景資訊能有夠大的音量。網頁設計者應留意到視力障礙者和聽力障礙者要從背景中分離出前景資訊時，會比其他人更為困難。</p> <p>4.1 (檢測等級 A) 色彩不可當做唯一能傳達資訊、提出動作、提請回應或區別視覺元件的視覺手段來使用。</p>	

條文	說明
<p>4.2 (檢測等級 A) 如果網頁上有任何音訊會自動播放達三秒鐘以上，那麼就該提供一套機制來暫停或中止音訊播放，或者要能在整體系統音量設定外，另外提供控制音量的機制。</p> <p>4.3 (檢測等級 AA) 除非是下列各款中的例外情形，否則文字及影像文字的視覺呈現，至少要有 4.5:1 的對比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尺寸的文字及大尺寸的影像文字至少要有 3:1 的對比值。 2. 停用中的使用介面元件上的、純裝飾用的、任何人都看不到的文字或影像文字或者只是另一張圖片的局部且該圖片顯然還有其他視覺內容，都毋須要求對比值。 3. 標識或商標名稱上的字樣沒有最小對比值的要求 <p>4.4 (檢測等級 AA) 除了字幕及影像文字外，文字在沒有額外輔助科技的情況下，要能夠放大至百分之兩百，而不會失去內容或功能性。</p> <p>4.5 (檢測等級 AA) 如果所運用的科技能夠達成所需的視覺呈現，那麼就該以文字來傳遞資訊，而不要用影像文字，除非是下列各款中的例外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影像文字在視覺上能根據使用者的需求而自訂。 2. 以此獨特的方式來呈現文字對傳達資 	

條文	說明
<p>訊來說是必要的。</p> <p>4.6 (檢測等級 AAA) 除非是下列各款中的例外情況，否則文字及影像文字的視覺呈現至少要有 7:1 的對比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尺寸的文字及大尺寸的影像文字至少要有 4.5:1 的對比值。 2. 停用中的使用介面元件上的、純裝飾用的、任何人都看不到的文字或影像文字或者只是另一張圖片的局部且該圖片顯然還有其他視覺內容，都毋須要求對比值。 3. 標識或商標名稱上的字樣沒有最小對比值的要求。 <p>4.7 (檢測等級 AAA) 如果預先錄製的純音訊內容，前景主要為語音；不是音訊 CAPTCHA 驗證或識別音訊；而且不是歌唱或 rap 這類用於音樂表達的發音，則下列各款中至少得做到其中 1 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音訊不含任何背景聲音。 2. 背景聲音可以關掉。 3. 除了偶爾出現且僅持續一到兩秒的音效之外，背景聲音至少要比前景的語音內容低 20 分貝。根據「分貝」的定義，符合此要求的背景聲音大約會比前景語音內容安靜 4 倍左右。 <p>4.8 (檢測等級 AAA) 對於文字區塊的視覺呈現，提供機制來達成下列事項：</p>	

條文	說明
<p>1. 使用者可選擇前景及背景色彩。</p> <p>2. 寬度不可多於80個字元或字符（中日韓語系則是40）。</p> <p>3. 文字不可全齊（左右邊界均對齊）。</p> <p>4. 段落內的行距至少要是1.5倍行高，而段落間距則至少要是1.5倍行距。</p> <p>5. 在沒有額外輔助科技的情況下，文字要能夠放大至百分之兩百，並且在全螢幕視窗中閱讀時，使用者毋須水平捲動視窗即可讀。</p> <p>4.9（檢測等級AAA）影像文字僅用於純裝飾，或者是對於傳達資訊來說以此特定方式呈現文字是必要的情況。</p> <p>指引5(鍵盤可操作)：讓所有的功能都能透過鍵盤使用</p> <p>有障礙的使用者可廣為使用的輸入方式為鍵盤輸入。如果網頁所有功能都能經由鍵盤來達成，則鍵盤使用者不論用語音輸入（來建立鍵盤輸入）、用滑鼠（來操作螢幕小鍵盤）、或用各式各樣能夠建立模擬按鍵輸出的輔助科技，也就都可以達成網頁所有操作功能。除此之外，此類通用的鍵盤輸入功能的唯一前提是鍵盤輸入操作不能與時間相關。</p> <p>請注意，提供通用的鍵盤輸入並不意味著其他輸入類型就不該支援。最佳化的語音輸入、最佳化的滑鼠／指標</p>	

條文	說明
<p>輸入等，都是很好的。關鍵在於也要提供鍵盤輸入與控制。</p> <p>有些裝置沒有原生鍵盤——像是 PDA 或行動電話。如果這些裝置具有瀏覽網頁的能力，那麼，它們也就會有某種產生文字或「按鍵」的方式。這指引用「鍵盤介面」這樣的詞彙來告知網頁內容應由按鍵控制，不論按鍵是來自鍵盤、鍵盤模擬器、或其他能產生鍵盤或文字輸入的軟硬體。</p> <p>5.1 (檢測等級 A) 內容的所有功能都能透過鍵盤介面來操作，而且不能額外要求在限定時間內完成按鍵操作。特殊目的的網頁(例如遊戲網頁要求在特定時間內完成指定操作)不在此限。</p> <p>5.2 (檢測等級 A) 如果可以使用鍵盤介面，將鍵盤焦點移至頁面中的某個元件，則也要能僅用鍵盤介面就把焦點移開；如果移開焦點需要用到普通的方向鍵、跳位鍵以外的按鍵，或其他標準的離開方法，則需告知使用者如何操作。</p> <p>5.3 (檢測等級 AAA) 內容的所有功能都能透過鍵盤介面來操作，而且沒有額外的特定按鍵計時需求。</p> <p>指引6(充足時間)：提供使用者充足的時間來閱讀及使用內容</p> <p>許多有障礙的使用者需要比多數使用者更多的時間來完成任務：他們</p>	

條文	說明
<p>可能要花更多時間在肢體反應上，他們花更多時間在閱讀東西上，他們可能有弱視所以要花更多時間來找到東西或加以閱讀，或者他們可能使用得花更多時間的輔助科技來取用內容。這指引專注於確保使用者能夠在其各自的反應時間內完成內容所需的任務。主要的方法是在處理時間限制的消除，或提供使用者額外的充足時間，讓他們能完成任務。另外也提供了無法實現的情況下的特殊考量。</p> <p>6.1（檢測等級 A）對於每一個由內容所設定的時間限制來說，下列各款至少得做到其中一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者遇上時間限制之前就能把它關掉。 2. 使用者遇上時間限制之前就能加以調整，而且可調整的範圍要很大，至少是預設設定的十倍以上。 3. 計時截止之前先警告使用者，並保留至少 20 秒的時間，讓使用者用簡單的動作（例如「按空白鍵」）來延長時限且使用者至少能延長時限 10 次以上。 4. 當時間限制為即時事件（例如拍賣）中所需要的部份，而且不可能有任何替代的時限時，可不允許計時調整。 5. 當時限為必要，且延長時限會使得活動無效時，可不允許計時調整。 6. 當時限比 20 小時還長時，可不允許計 	

條文	說明
<p>時調整。</p> <p>6.2 (檢測等級 A) 對於會移動、閃動、捲動或自動更新的資訊來說，下列各款全部都要做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於任何會移動、閃動或捲動，且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自動開始、 (2) 維持超過五秒鐘、 (3) 與其他內容平行呈現的資訊來說，除非這種移動、閃動或捲動乃是活動的一部分且不可或缺，否則就要有個機制來讓使用者可以暫停、中止或加以隱藏。 2. 對於任何會自動更新，且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自動開始、 (2) 與其他內容平行呈現的資訊來說，除非這種自動更新是內容的一部分且不可或缺，否則就要有個機制來讓使用者可以暫停、中止或加以隱藏或能控制更新的頻率。 <p>6.3 (檢測等級 AAA) 內容播放時不設時間限制，除非是在非互動的同步媒體或即時事件中，否則計時並非事件或內容所呈現的活動中，具有必要性的部份。</p> <p>6.4 (檢測等級 AAA) 內容播放時使用者要能延遲或抑制中斷，除非中斷關乎緊急狀況。</p> <p>6.5 (檢測等級 AAA) 若經認證的階段逾期了，則使用者在重新認證之後，應能繼續原先的活動而不會喪失任何資料。</p>	

條文	說明
<p>指引7(防痙攣)：不要用任何已知會引發痙攣的方式來設計內容</p> <p>有些有痙攣疾病的人可能會因為閃爍的視覺內容而引發痙攣。多數人一直到發作前都不知道自己有這樣的疾病。根據美國癲癇基金會指出，日本電視台於1997年因播放卡通造成超過700名兒童就醫，其中約有500名痙攣。在電視畫面上加註警語的成效不彰，因為這些警告通常會被錯過，尤其許多兒童無法真的閱讀這些警語。</p> <p>此指引的目的是要確保那些標示已通過檢測的網頁內容不會造成痙攣的閃爍類型。</p> <p>7.1 (檢測等級A) 網頁上不可含有任何一個元件，其在任何1秒鐘之內，會閃爍超過3次且超出一般閃爍及紅閃爍閾值。</p> <p>7.2 (檢測等級AAA) 網頁上不可含有任何一個元件，其在任何1秒鐘之內，會閃爍超過3次。</p> <p>指引8(可導覽)：提供協助使用者導覽、尋找內容及判斷所在的方法</p> <p>此指引的意圖在於協助使用者找到他們所需的資訊，並讓他們能追蹤其位置。這項任務對於有障礙的使用者來說，往往更為困難，但經由合適的設計考量將有助於引導其讀取內容。對</p>	

條文	說明
<p>於尋找、導覽、導向來說，使用者能夠找出目前焦點所在的位置是相當重要的。以導覽來說，需提供關於可能目的地的資訊。導覽網頁往往是多維度呈現但螢幕報讀軟體將內容轉換成合成語音時，因為音訊轉換結果會以線性順序的1維呈現，容易造成不易導覽。此指引中有些成功準則解釋了要有哪些預備需求，才能確保螢幕報讀軟體的使用者能成功地導覽內容。另外一些成功準則可讓使用者能更容易地理解導覽列及網頁標題，並略過重複的內容。導覽使用不尋常的使用者介面功能或行為可能會讓有認知障礙的人們更為困惑。</p> <p> 導覽有兩個主要的功能：一個是告訴使用者他們身處何處。另一個則是讓使用者能到其他地方。</p> <p> 此指引與指引3緊密合作，後者確保內容中的任何結構都要能被感知，而這也是導覽的關鍵之一。對於協助使用者在內容中的導向及在內容間的導覽來說，標題是格外重要的機制。許多輔助科技的使用者仰賴恰當的標題來略讀資訊並輕易定位出內容的不同段落。</p> <p>8.1（檢測等級A）有機制得以跳過在多頁中重複出現的內容區塊。</p> <p>8.2（檢測等級A）網頁有用標題來描述主旨或目的。</p>	

條文	說明
<p>8.3 (檢測等級 A) 如果網頁能依序導覽，且導覽順序將會影響到意義或操作，則可取得焦點的元件要以能保留意義與操作性的順序，來取得焦點。</p> <p>8.4 (檢測等級 A) 除非鏈結的目的對整體使用者來說均不明確，否則就該能以獨立的鏈結文字，或以鏈結文字加上能以程式化判定的鏈結脈絡，來加以判定。</p> <p>8.5 (檢測等級 A) 除非網頁是一段程序的結果或某個步驟，否則就要有多於一種方法，來在一組網頁當中定出特定的一個來。</p> <p>8.6 (檢測等級 AA) 用標頭及標籤來描述主旨或目的。</p> <p>8.7 (檢測等級 AA) 任何可由鍵盤操作的使用者介面都要有個操作模式，使鍵盤焦點指示可見。</p> <p>8.8 (檢測等級 AAA) 有提供使用者位於一組網頁中的位置的資訊。</p> <p>8.9 (檢測等級 AAA) 除非鏈結的目的對整體使用者來說均不明確，否則要有個機制，能僅由鏈結文字即辨識出每個鏈結的目的。</p> <p>8.10 (檢測等級 AAA) 用區段標頭來組織內容。</p> <p>指引9(可讀性)：讓文字內容可讀並可理解</p> <p>此指引的意圖在於讓文字內容能</p>	

條文	說明
<p>被使用者及輔助科技讀取，並確保有可理解的資訊。有障礙的人體驗文字的方式有許多不同之處。有些人的體驗是視覺性的，有些是聽覺性的，有些是觸覺性的，有些是同時有視覺性及聽覺性的。有些使用者在理解書寫文字時會體驗到莫大的困難，然而若以念出聲、將關鍵程序及概念繪製成視覺圖案翻譯成手語等方式時，卻能理解極度複雜且繁瑣的文件。對某些使用者來說要從上下文脈絡中推論一個字詞或片語的意義很困難，尤其當這個字詞或片語用在不尋常之處或有獨特意義之時更是如此；對於這些使用者來說，閱讀及理解的能力可能要倚賴是否有特定的解釋，或者是否有將縮寫字或頭文字展開成完整的形式。包括具有語音功能及圖型應用程式在內的使用者代理，若沒有指明語言及文字走向的話，就可能無法正確地呈現文字；這對許多使用者來說可能是微不足道的小問題，對有障礙的使用者卻可能產生許多困擾。在某些若無字詞或發音資訊則無法判斷意義的情況下（例如同音異字或破音字），則也要有字詞解釋或發音的相關資訊。</p> <p>9.1（檢測等級 A）每一個網頁所使用的預設人類語言，都可以程式化的方式判讀。</p> <p>9.2（檢測等級 AA）除非是專有名詞、技術語、不知名語言的字詞、接鄰文字</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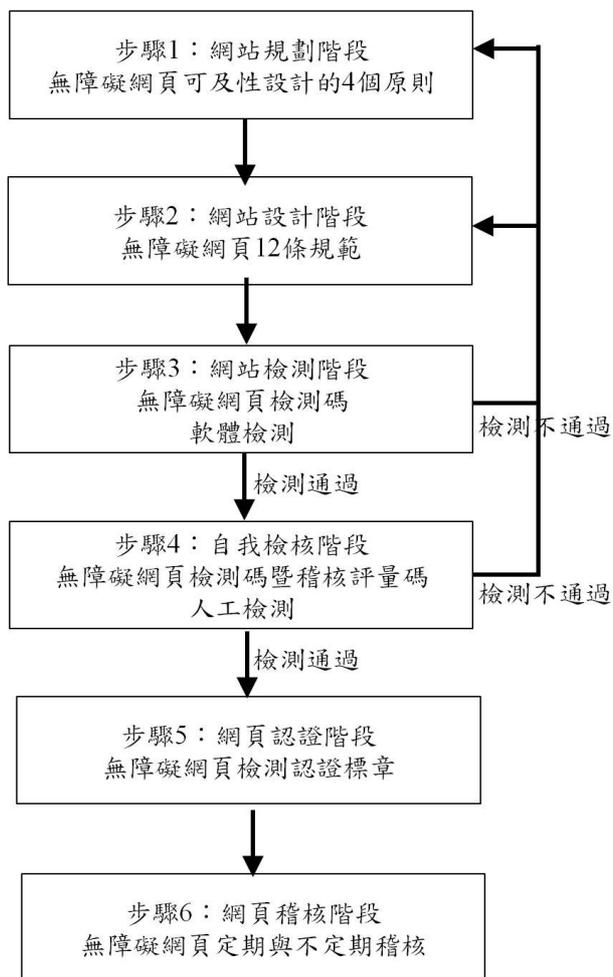
條文	說明
<p>的方言部分等情況，否則每一個段落或片語中所使用的人類語言，都可以程式化的方式判讀。</p> <p>9.3 (檢測等級 AAA) 對於不常見或限定用法的字詞或片語，包括俗語或諺語及行話，均有機制可指明其定義。</p> <p>9.4 (檢測等級 AAA) 要有機制來指明縮寫字展開後的全文或意義。</p> <p>9.5 (檢測等級 AAA) 當移除專有名詞及標題後，若文字需要超過國中程度的閱讀能力才可被理解，就要有輔助內容，或提供不需此閱讀能力即可理解的版本。</p> <p>9.6 (檢測等級 AAA) 某個字詞若不知其發音，就算依據前後文脈絡來判讀而仍會造成混淆時，就要有個機制來指明其發音。</p> <p>指引10(可預期性)：讓網頁以可預期的方式來呈現及運作</p> <p>此指引的意圖是要協助有障礙的使用者，在網頁間以可預期的順序來呈現內容，並使各項功能的行為以及互動元件可預期。對某些使用者來說，要形成網頁的整體概觀很困難：螢幕報讀軟體以單維合成語音串流來呈現內容，使得要理解空間關連性變得較不易。如果元件在不同網頁中會出現在不同位置，則對認知能力受限的使用者來說就可能造成困惑。</p>	

條文	說明
<p>舉例：螢幕放大鏡的使用者同時只能看到局部畫面，若網頁的設計保持一致的版面布局能讓使用者更容易找到導覽列及其他的元件。在一組網頁中把重複的元件放置成相同的相對順序，能讓有閱讀障礙的使用者專注在螢幕的某個區域，而不用花費額外的時間解讀每一個鏈結的文字，手部受限的使用者也能更容易地知道要如何用最少的按鍵來完成任務；螢幕報讀軟體的使用者通常是以線性方式聽讀內容，維持重複元件有相同的相對報讀順序，也能讓聽讀內容的使用者更有效率地掌握網頁內容。</p> <p>10.1 (檢測等級 A) 當任何元件獲得焦點時，並不會使前後脈絡產生改變。</p> <p>10.2 (檢測等級 A) 除非使用者在使用元件前已被告知過相關的程式行為，否則變更任何使用者介面元件的設定時，都不會自動變更脈絡。</p> <p>10.3 (檢測等級 AA) 除非使用者做出了變更，否則在一組網頁中，反覆出現的導覽機制每次都要有相同的相對順序。</p> <p>10.4 (檢測等級 AA) 在一組網頁中，具有相同功能性的元件，就要有一致的識別。</p> <p>10.5 (檢測等級 AAA) 只有當使用者提出請求時，才開始變更脈絡，否則就要有個機制來關掉這類變更。</p>	

條文	說明
<p>指引11(輸入協助)：幫助使用者避開及更正錯誤</p> <p>網頁輸入資料時，人人都有可能輸入錯誤，然而有點障礙的人要輸入完全沒錯的內容會更為困難。除此之外，這些人要發現自己輸入錯誤也更不容易。典型的錯誤指認方法對他們來說可能還不夠明顯，因為他們可能視野受限、色彩感知能力受限、或正使用輔助科技。此指引想要減少嚴重錯誤或無法逆轉的錯誤，增進所有錯誤被使用者注意到的可能性，並幫助使用者瞭解他們應該要如何更正錯誤。</p> <p>11.1 (檢測等級 A) 如果會自動偵測輸入的錯誤，則指明出錯的項目並以文字向使用者描述。</p> <p>11.2 (檢測等級 A) 當內容需要使用者輸入時，提供標籤或指引。</p> <p>11.3 (檢測等級 AA) 如果輸入的錯誤能夠自動地偵測出來，而且已知更正的建議，除非會危及安全性或內容的目的，否則就向使用者提供建議。</p> <p>11.4 (檢測等級 AA) 對於會造成法律義務或讓使用者發生財務交易的網頁來說，如果要從資料存放系統修改或刪除使用者可控制的資料、或要送出使用者測試回應時，下列各款需做到一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送出的結果可反悔。 	

條文	說明
<p>2. 由使用者所輸入的資料會先檢查有無輸入錯誤，並提供使用者更正的機會。</p> <p>3. 完成資料送出前，有個機制來讓使用者回顧、確認及更正資訊。</p> <p>11.5 (檢測等級 AAA) 有針對脈絡而作的協助說明。</p> <p>11.6 (檢測等級 AAA) 對於需要使用者送出資訊的網頁來說，下列各款至少須做到一項：1. 送出的結果可反悔。</p> <p>2. 由使用者所輸入的資料會先檢查有無輸入錯誤，並提供使用者更正的機會。</p> <p>3. 完成資料送出前，有個機制來讓使用者回顧、確認及更正資訊。</p> <p>指引12(相容性)：針對目前及未來的使用者代理與輔助科技，最大化其相容性</p> <p>此指引的目的是要支援現在及未來的使用者代理的相容性，尤其是輔助科技的部份。</p> <p>1. 確保網頁設計者沒有做出會妨礙輔助科技（例如用了不良的標記）或繞過輔助科技（例如使用非慣例的標記或程式碼）的情況；</p> <p>2. 把內容中的資訊以標準的方式揭露出來，以便輔助科技能辨認出來並與之互動。</p> <p>因為科技演變迅速，輔助科技的開發者要一直跟上迅速變更的科技會</p>	

條文	說明
<p>有難處，所以內容以遵循慣例及相容於應用程式介面的方式來表達會相當重要，如此輔助科技在新科技演進時才能更容易地與之搭配。</p> <p>12.1（檢測等級 A）對於用標記語言來實作的內容來說，除非經規格所容許，否則組件要有完整的開始與結束標籤、按規格巢狀編排、不得有重複的屬性，且任何 ID 都要獨一無二。</p> <p>12.2（檢測等級 A）對於所有的使用者介面元件（包括但不限於表單組件、鏈結及由腳本所產生的組件）來說，其名稱及角色要能程式化的方法判定；其能由使用者所設定的狀態、屬性、值則要能程式化的方式設定；而使用者代理，包括輔助科技，則要有這些項目變更的通知。</p>	
網站無障礙設計與檢測流程圖（詳如圖一）	說明網站無障礙設計檢測流程
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詳如附件一）	說明採用的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訂定原則及依據，以及後續維護之程序
中英名詞對照（詳如附件二）	說明中英名詞對照
參考標準（詳如附件三）	說明本規範主要參考的網站無障礙相關標準
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 2.0 版圖案（詳如附件四）	說明通過本規範檢測及稽核後核發之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式樣



圖一：網站無障礙設計與檢測流程圖

附件一：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

為使本規範能適用於演變迅速之網頁科技，主管機關每年依循本規範之4原則、12指引及66成功準則，針對網頁科技之變動，評估現行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之適用性，進行修改及調整作業，並針對新的網頁科技，添加新的檢測碼與稽核評量碼。

一、檢測碼

檢測碼之設計考慮包括網頁科技、檢測等級等因素。網站無障礙的設計流程中，應利用本規範提供之檢測碼，以電腦軟體檢測網頁是否符合特定檢測等級。

(一)檢測碼格式

檢測碼格式為2碼文字與7碼數值：XX3141099，這9碼字符共可分為4欄如次：

1. 起始2碼文字代表為網頁科技，2碼文字代表本檢測碼適用的網頁科技及版本，其可能值表列如後：

起始2碼文字	網頁科技
XH	HTML 與 XHTML
CS	CSS
ES	ECMA-262 (ECMA Script)、JavaScript、ActionScript
SV	伺服器端科技
SM	SMIL
ME	純文字及其他媒體內容

2. 第1位數碼代表為檢測等級，本數碼代表本檢測碼所屬的檢測等級，其可能值表列如後：

第1位數碼	檢測等級
1	A
2	AA
3	AAA

3. 第2、3、4、5位數碼代表為對應指引，本數碼為本檢測碼對應之指引，其值如次：

第2、3、4、5位數碼	對應指引
0101	1.1
0102	1.2
0103	1.3

第 2、3、4、5 位數碼	對應指引
0104	1.4
0105	1.5
0106	1.6
0201	2.1
0202	2.2
0203	2.3
0204	2.4
0205	2.5
0206	2.6
0207	2.7
0208	2.8
0209	2.9
0301	3.1
0302	3.2
0303	3.3
0401	4.1
0402	4.2
0403	4.3
0404	4.4
0405	4.5
0406	4.6
0407	4.7
0408	4.8
0409	4.9
0501	5.1
0502	5.2
0503	5.3
0601	6.1
0602	6.2
0603	6.3

第 2、3、4、5 位數碼	對應指引
0604	6.4
0605	6.5
0701	7.1
0702	7.2
0801	8.1
0802	8.2
0803	8.3
0804	8.4
0805	8.5
0806	8.6
0807	8.7
0808	8.8
0809	8.9
0810	8.10
0901	9.1
0902	9.2
0903	9.3
0904	9.4
0905	9.5
0906	9.6
1001	10.1
1002	10.2
1003	10.3
1004	10.4
1005	10.5
1101	11.1
1102	11.2
1103	11.3
1104	11.4
1105	11.5

第 2、3、4、5 位數碼	對應指引
1106	11.6
1201	12.1
1202	12.2

4. 第 6、7 位數碼代表為對應指引內的流水號，本數碼為本檢測碼在對應指引內的流水編號。因為一指引可能有超過 10 個檢測碼，因此採用 10 進位制的 2 位數，由 00 開始。其可能值為 00|01|02|03|……

(二) 檢測碼訊息

檢測碼	訊息	檢測等級	對應指引
XH1010100	圖片組件需有替代文字屬性	A	1.1
XH1010101	影像地圖的區域組件需有替代文字屬性，且其值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1.1
XH1010102	圖片組件之長描述屬性值需為有效之 URI，且其目的資源末端能以超連結回到此圖片組件	A	1.1
XH1010103	字符圖案、表情符號、其他挪用文字外型作為表意功能之語言形式等內容，需透過合適組件的標題屬性來提供替代文字，且其值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1.1
XH1010104	型別屬性值為圖片之輸入組件，需有替代文字屬性，且其值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1.1
XH1010200	物件組件需加入替代物件、替代媒體、替代文字內容	A	1.2
XH1010600	替代文字屬性值為空字串的圖片組件，不得有標題屬性	A	1.6
XH1030100	網頁中的標頭組件必須要按照正確的巢狀層次結構來配置	A	3.1
XH1030101	有多層標頭的表格，應使用範疇屬性，或使用對應標頭屬性，來建立表格標頭儲存格與資料儲存格之間的關連	A	3.1
XH1030102	表單控制元件組件需以欄位組組件來分群，並以說明文字組件來提供標題；表單選擇組件則需以選項分群組件來將選項組件加以分群	A	3.1
XH1030103	可見的表單控制元件均需有對應的標籤組件，或有標題屬性，且其內容或值均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3.1

檢測碼	訊息	檢測等級	對應索引
XH1030200	混用多國語言內容，出現已知文字走向不同的內容時，需有萬國碼的右至左標記（RLM）或左至右標記（LRM），或以行內組件搭配使用文字方向屬性	A	3.2
XH1080100	每一個頁面頂端均需有鏈結組件，直接連往主要的內容區域，或每一個內容區域，且每一個內容區段開頭處均需有標頭組件，此標頭組件之內容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8.1
XH1080102	一串連續的鏈結組件需以清單組件或地圖組件來分群	A	8.1
XH1080200	網頁需有標題組件，且其值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8.2
XH1080400	連往相同資源的毗鄰圖片與文字，其由文字內容及替代文字產生之鏈結文字只能有一份	A	8.4
XH1080401	具有連結目的之鏈結組件均需有鏈結文字，且其內容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若此鏈結組件前後尚有其他內容，則亦需有標題屬性，且其值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8.4
XH1080500	整個網站當中，必須要有至少一個網頁，使用清單組件或地圖組件或影像地圖來列出所有網站內網頁的鏈結清單；如前述網頁不存在，則整個網站內所有的網頁都要使用連結組件，提供完整的導覽功能，並提供搜尋功能	A	8.5
XH3080900	任何具有連結目的之鏈結組件均需有鏈結文字及標題屬性，且鏈結文字之內容及標題屬性之值均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AA	8.9
XH3081000	網頁必須要使用標頭組件	AAA	8.10
XH1090100	網頁根組件需有語言屬性，且其值必須合於規範，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9.1
XH2090200	網頁內容中，使用不同人類語言的內容區段，必須以合於語意的組件標記，該組件並要有語言屬性，且其值必須合於規範，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A	9.2
XH3110500	使用標題屬性來提供針對脈絡而作的協助說明	AAA	11.5
XH1120100	網頁完全符合 W3C 標準規格，並通過 W3C 驗證	A	12.1
XH1120200	依據規格使用表單控制元件組件及鏈結組件，完整提供各組件之角色、名稱、屬性、值	A	12.2

檢測碼	訊息	檢測等級	對應指引
XH1120201	頁框組件及內嵌式頁框組件需有標題屬性，且其值不得為空字串或空白	A	12.2
CS1010101	不可使用 1 像素見方的圖片、純色圖片、純透明的圖片	A	1.1
CS2040400	以 CSS 來指定取得焦點時的不同呈現方式	AA	4.4
CS2040401	任何 CSS 樣式規則均使用具名字型尺寸，或者使用百分比或 em 等相對字型尺寸單位	AA	4.4
CS2040402	任何含有文字的組件，其 CSS 樣式規則均使用 em 相對字型尺寸單位	AA	4.4
CS3040800	僅有單一樣式表、使用者無法切換替代樣式表的情況下，不得指定主要內容之文字色彩與背景色彩	AAA	4.8
CS3040801	需有 CSS 樣式規則使用百分比數值或相對長度單位來設定欄寬，且最大欄寬不得超過 80 個字母（中日韓語系的 40 個文字）	AAA	4.8
CS3040802	不可使用指定左右全齊的 CSS 樣式規則	AAA	4.8
CS3040803	需有 CSS 樣式規則指定行距	AAA	4.8
ME1100200	提供下載之檔案格式應為開放格式如 ODF、PDF、HTML 等檔案格式	A	10.2

二、稽核評量碼

稽核評量碼之設計考慮包括檢測等級、指引內容等因素。網站無障礙的設計流程中，應利用本規範提供之稽核評量碼，由網頁設計人員自行稽核及提供稽核人員稽核網站是否符合特定檢測等級。

(一)稽核評量碼格式

稽核評量碼格式為 2 碼文字與 7 碼數值：EV3121099，這 9 碼字符共可分為 4 欄，如後所示：

1. 起始 2 碼文字代表為網頁科技，2 碼文字代表本碼為稽核評量碼，其值固定為 EV。
2. 第 1 位數碼代表為檢測等級，本數碼代表本稽核評量碼所屬的檢測等級，其可能值表：

第 1 位數碼	檢測等級
1	A
2	AA
3	AAA

3. 第 2、3、4、5 位數碼代表為對應指引，本數碼為本稽核評量碼對應之指引，其可能值

表：

第 2、3、4、5 位數碼	對應指引
0101	1.1
0102	1.2
0103	1.3
0104	1.4
0105	1.5
0106	1.6
0201	2.1
0202	2.2
0203	2.3
0204	2.4
0205	2.5
0206	2.6
0207	2.7
0208	2.8
0209	2.9
0301	3.1
0302	3.2
0303	3.3
0401	4.1
0402	4.2
0403	4.3
0404	4.4
0405	4.5
0406	4.6
0407	4.7
0408	4.8
0409	4.9
0501	5.1
0502	5.2
0503	5.3
0601	6.1
0602	6.2
0603	6.3
0604	6.4
0605	6.5
0701	7.1

第 2、3、4、5 位數碼	對應指引
0702	7.2
0801	8.1
0802	8.2
0803	8.3
0804	8.4
0805	8.5
0806	8.6
0807	8.7
0808	8.8
0809	8.9
0810	8.10
0901	9.1
0902	9.2
0903	9.3
0904	9.4
0905	9.5
0906	9.6
1001	10.1
1002	10.2
1003	10.3
1004	10.4
1005	10.5
1101	11.1
1102	11.2
1103	11.3
1104	11.4
1105	11.5
1106	11.6
1201	12.1
1202	12.2
0000	整體評量

4. 第 6、7 位數碼代表為對應指引內的流水號，本數碼為本稽核評量碼在對應指引內的流水編號，採用 10 進位制的 2 位數，由 00 開始。其可能值為 00|01|02|03|……

(二)稽核評量碼訊息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1000000	通過所有檢測等級 A 之軟體檢測程序	A	整體
EV2000001	通過所有檢測等級 A、AA 之軟體檢測程序，並通過所有檢測等級 A 之自我評量程序	AA	整體
EV3000002	通過所有檢測等級 A、AA、AAA 之軟體檢測程序，並通過所有檢測等級 A、AA 之自我評量程序	AAA	整體
EV1010100	圖片需要加上有意義、可代替圖片在文件脈絡中的功能及內容的替代文字	A	1.1
EV1010101	僅在一組緊連圖片中的其中一個項目使用替代文字，描述該組圖片的所有項目	A	1.1
EV1010102	提供影像地圖區域的替代文字，並要能確實表達這些地圖區域的功能與目的	A	1.1
EV1010103	圖片無法以替代文字清晰表達時，利用長描述提供更詳盡的說明網頁網址，利用整個說明網頁的篇幅來詳盡描述，最後並要能連結回原本的圖片	A	1.1
EV1010104	提供字符圖案、表情符號、其他挪用文字外型作為表意功能之語言形式的替代文字，且其替代文字需有意義、可代替前述內容之目的與功能	A	1.1
EV1010105	圖片以外的非文字內容需要有替代文字或長描述，並需具有與該內容或物件相同目的、呈現相同資訊，或者可提供概略描述、俗名、描述性名稱	A	1.1
EV1010106	作為「送出」按鈕之用的圖片需提供替代文字，且此替代文字需能充分表達此按鈕之意義與功能	A	1.1
EV1010201	提供可描述現場純音訊內容目的及現場純視訊內容目的的描述性標籤	A	1.2
EV1010301	提供物件的文字替代內容與非文字替代內容，且要能完整表達該物件的意義與功能	A	1.3
EV1010400	針對虛擬實境、立體成像、或環場空間等知覺體驗的非文字內容需要有替代文字或長描述，並至少要為這些非文字內容提供描述性的識別資訊	A	1.4
EV1010500	任何 CAPTCHA 驗證均需提供描述 CAPTCHA 驗證目的的替代文字	A	1.5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1010501	網頁上任何一個 CAPTCHA 驗證均至少有另一個運用不同形式的 CAPTCHA 驗證，且具有相同的目的與功能	A	1.5
EV1010600	對於輔助科技應當要忽略的圖片，使用空字串作為替代文字，並且不可使用標題屬性	A	1.6
EV1010601	裝飾性圖片均透過 CSS 來置入	A	1.6
EV1010602	使用 CSS 方塊模型來處理版面設計，不要用佔位圖片	A	1.6
EV1020100	提供預先錄製之純音訊內容的時序媒體替代內容	A	2.1
EV1020101	提供預先錄製之純視訊內容的時序媒體替代內容	A	2.1
EV1020102	提供描述預先錄製之重要視訊內容的音訊，並描述其本身係用於描述重要視訊內容	A	2.1
EV1020200	提供預先錄製之音訊內容的隱藏式或非隱藏式（永遠看得到的）字幕	A	2.2
EV1020300	提供預先錄製之時序媒體的替代內容，並在時序媒體的非文字內容後馬上放置連往替代內容的鏈結	A	2.3
EV1020301	除非同步媒體是文字內容的替代媒體，並且有明確地標示出來，否則就提供具有音訊描述或額外音訊描述的视频，或提供使用者可選取、且含有音訊描述的第 2 音軌	A	2.3
EV1020302	影片畫面僅呈現講者頭部視訊時，提供靜態文字替代	A	2.3
EV2020400	為現場的同步媒體建立字幕	AA	2.4
EV2020500	為同步媒體中所有的視訊內容提供具有音訊描述或額外音訊描述的视频，或提供使用者可選取、且含有音訊描述的第 2 音軌	AA	2.5
EV3020600	在視訊串流當中包含手語翻譯	AAA	2.6
EV3020601	提供可以在不同視頻播放、或由播放軟體疊合在影像上的手語翻譯同步視訊	AAA	2.6
EV3020700	為所有同步媒體中預先錄製的視訊內容提供具有額外音訊描述的视频	AAA	2.7
EV3020800	提供所有時序媒體的替代內容，並在時序媒體的非文字內容後馬上放置連往替代內容的鏈結	AAA	2.8
EV3020801	提供所有純視訊內容的時序媒體替代內容	AAA	2.8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3020900	提供現場純音訊內容的文字形式替代內容，或在網頁內合併採用現場音訊字幕服務	AAA	2.9
EV3020901	提供連往預先準備好的發言文字逐字稿的鏈結 如果有劇本的話，則提供連往劇本的鏈結	AAA	2.9
EV1030100	使用文字來傳達那些由不同文字呈現所傳達的資訊	A	3.1
EV1030101	使用色彩線索的時候就使用語意標記	A	3.1
EV1030102	從呈現當中抽離資訊與結構，以便啟用不同的呈現	A	3.1
EV1030103	文字的視覺呈現均以 CSS 來控制	A	3.1
EV1030104	適當使用巢狀標頭呈現文件結構	A	3.1
EV1030105	使用語意組件來標記結構	A	3.1
EV1030106	使用具語意的標記來標出強調的文字或特殊文字	A	3.1
EV1030107	使用表格標記來呈現表格資訊	A	3.1
EV1030108	以有意義的標記來提供資料表格的概觀	A	3.1
EV1030109	以有意義的標記來建立表格標題與資料表格的關連	A	3.1
EV1030110	對於複雜表格，以有意義的標記來建立表格標頭儲存格與資料儲存格之間的關連	A	3.1
EV1030111	將表單控制元件及表單內的選項予以適當地分群並提供相關的描述	A	3.1
EV1030112	使用標籤組件將文字標籤與表單控制元件建立關連	A	3.1
EV1030113	無法使用標籤組件的情況下，用標題屬性來指明表單控制元件	A	3.1
EV1030200	將內容依據有意義的序列來排序	A	3.2
EV1030201	使用萬國碼的右至左標記（RLM）或左至右標記（LRM）來即席混用文字走向，或在行內組件使用文字方向屬性以解決巢狀文字走向的問題	A	3.2
EV1030202	使用 CSS 來控制字詞內的字母間距	A	3.2
EV1030203	DOM 物件順序需與視覺順序一致	A	3.2
EV1030300	針對若無文字項目識別則必須仰賴感官資訊才能理解的內容，提供文字項目識別	A	3.3
EV1040100	確保所有藉由顏色所傳達出來的訊息，在沒有顏色後仍然能夠傳達出來	A	4.1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1040101	當使用者介面元件取得焦點時，使用 CSS 變更其呈現方式	A	4.1
EV1040102	對有顏色表單控制標題，提供文字線索提示	A	4.1
EV1040200	除非聲音在 3 秒鐘內會自動關閉，或者在靠近頁面開頭處有提供可以關閉自動播放的聲音的控制元件，否則只有當使用者請求時才播放聲音	A	4.2
EV2040300	確認文字（及影像文字）與文字後面的背景間至少有 4.5:1 的對比值	AA	4.3
EV2040301	確認大尺寸文字（及影像文字）與文字後面的背景間，至少有 3:1 的對比值	AA	4.3
EV2040302	提供具對比值至少 4.5:1，且可讓使用者將呈現切換成具有充分對比值（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4.5:1，大尺寸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3:1）的控制元件	AA	4.3
EV2040303	如果無法確認對比值充分（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4.5:1，大尺寸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3:1），則不要指定背景色彩，也不要指定前景色彩，而且不要使用會變更這些預設值的科技功能	AA	4.3
EV2040400	使用具有支援縮放功能且容易取得的使用者代理的科技，或者在頁面上提供可讓使用者變大所有文字尺寸到百分之兩百為止的控制元件	AA	4.4
EV2040401	使用流動版面設計，或者確認當文字尺寸變更而文字容器尺寸並未變更時，不會喪失任何內容或功能	AA	4.4
EV2040403	縮放含有文字的表單組件	AA	4.4
EV2040500	使用 CSS 來將文字取代成影像文字，並提供使用者介面控制元件來加以切換	AA	4.5
EV3040600	確認文字（及影像文字）與文字後面的背景間至少有 7:1 的對比值	AAA	4.6
EV3040601	確認大尺寸文字（及影像文字）與文字後面的背景間，至少有 4.5:1 的對比值	AAA	4.6
EV3040602	提供具對比值至少 7:1，且可讓使用者將呈現切換成具有充分對比值（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7:1，大尺寸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4.5:1）的控制元件	AAA	4.6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級	對 應 指引
EV3040603	如果無法確認對比值充分（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7:1，大尺寸文字及影像文字至少 4.5:1），則不要指定背景色彩，也不要指定前景色彩，而且不要使用會變更這些預設值的科技功能	AAA	4.6
EV3040700	混音處理音訊檔案，使非語音的聲音至少比語音音訊內容低 20 分貝	AAA	4.7
EV3040800	使用能夠變更文字區塊前景與背景且容易取得的使用者代理的科技，或者在頁面上提供前景色彩與背景色彩的多重色彩選取工具	AAA	4.8
EV3040801	如果不確定使用者能選擇前景及背景色彩，則不要指定主要內容的文字色彩與背景色彩，而且不要使用會變更這些預設值的科技功能	AAA	4.8
EV3040802	在 CSS 當中劃分區域時僅指定邊框與版面，不要指定文字色彩及文字背景色彩	AAA	4.8
EV3040804	文字僅對齊某一邊，或提供可移除文字左右全齊的機制	AAA	4.8
EV3040805	在 CSS 當中指定行距，且行距應介於 1.5 倍行高至 2 倍行高之間	AAA	4.8
EV3040806	在網頁上提供可以增加行距及段落間距的按鈕	AAA	4.8
EV3040807	除非是要在內容當中提供選項，讓使用者可以切換到無需水平捲動即可閱讀整行文字的版面否則當檢視視窗變窄時，不要干預使用者代理的文字重新流向	AAA	4.8
EV3040900	只有在純裝飾或者是對於傳達資訊來說以此特定方式呈現文字是必要的情況下，使用 CSS 來將文字取代成影像文字，並提供使用者介面控制元件來加以切換	AAA	4.9
EV1050100	提供由鍵盤觸發的事件處理程式	A	5.1
EV1050101	確認所有功能都能透過鍵盤介面來操作	A	5.1
EV1050200	確認使用者不會困在內容中	A	5.2
EV3050300	僅提供由鍵盤觸發的事件處理程式	AAA	5.3
EV1060100	在多頁表單的第 1 頁提供一個核選框，讓使用者可以要求較寬鬆的階段時間限制，或者完全不要有階段時間限制	A	6.1
EV1060101	提供能讓使用者將時間限制設為預設時間限制 10 倍，或完全關閉時間限制的方法	A	6.1
EV1060200	讓內容能加以暫停，並可從暫停處重新開始	A	6.2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1060201	建立閃動少於 5 秒鐘的內容	A	6.2
EV1060202	在網頁內使用可以停止移動、閃動、自動更新等內容的控制元件	A	6.2
EV1060203	使用能由使用者代理關閉閃動內容的科技	A	6.2
EV1060204	提供鏈結、按鈕，或任何可以不閃動內容即重新載入頁面的機制	A	6.2
EV1060205	動畫 GIF 圖檔之閃動時間不超過五秒鐘	A	6.2
EV3060300	讓使用者可以在沒有任何時間限制的情況下完成活動	AAA	6.3
EV3060400	提供可以延遲任何內容更新的機制	AAA	6.4
EV3060500	儲存資料以便使用者重新認證後仍可使用	AAA	6.5
EV3060501	在重新認證的頁面上將使用者資料編碼為隱藏或加密的資料	AAA	6.5
EV1070100	使用工具來確認內容不會超出一般閃爍閾值或紅閃爍閾值，或者確認在任何 1 秒鐘的週期內，沒有任何內容元素會閃爍超過 3 次	A	7.1
EV1070101	能讓閃爍區域保持夠小	A	7.1
EV3070200	確認在任何 1 秒鐘的週期內，沒有任何內容元素會閃爍超過 3 次	AAA	7.2
EV1080100	在每一個頁面頂端加入一個鏈結，直接連往主要的內容區域	A	8.1
EV1080101	在重複內容的區塊開頭加入鏈結，連到該區塊結束之處，或用頁框來群聚重複出現的材料區塊	A	8.1
EV1080102	在頁面頂端加入鏈結，連到每一個內容區域	A	8.1
EV1080103	使用結構性組件來將鏈結分群	A	8.1
EV1080104	在每一個內容區段開頭處提供標頭組件	A	8.1
EV1080105	根據結構性標記來將內容定位	A	8.1
EV1080200	提供網頁的描述性標題	A	8.2
EV1080300	按照內容的序列及關連性來安排互動元件的放置順序	A	8.3
EV1080301	在鏈結、表單控制元件、物件間建立合乎邏輯的跳位順序	A	8.3
EV1080400	使用鏈結文字及前後的脈絡情境來指明鏈結目的	A	8.4
EV1080401	針對脈絡中的鏈結，提供描述鏈結目的的鏈結文字	A	8.4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1080402	合併相同資源的毗鄰圖片與文字鏈結	A	8.4
EV1080403	提供描述定位錨組件鏈結目的的鏈結文字	A	8.4
EV1080404	針對脈絡中的鏈結，用標題屬性來補充鏈結文字	A	8.4
EV1080405	在靠近網頁開頭處提供可以變更鏈結文字的控制元件，或使用 CSS 隱藏部分鏈結文字	A	8.4
EV1080500	提供網站地圖、導覽工具或機制、搜尋功能、網頁清單鏈結等功能，協助使用者尋找內容	A	8.5
EV2080600	提供描述性的標頭	AA	8.6
EV2080601	提供描述性的標籤	AA	8.6
EV2080700	使用者介面取得焦點時，使其鍵盤焦點指示具高可見度	AA	8.7
EV3080800	使用導覽工具，指明目前所在網頁在一整組網頁或整個網站中的位置，以及與其他網頁之間的關連性	AAA	8.8
EV3080900	針對單獨存在的鏈結，提供描述鏈結目的的鏈結文字	AAA	8.9
EV3080901	針對單獨存在的鏈結，合併相同資源的毗鄰圖片與文字鏈結	AAA	8.9
EV3080902	針對單獨存在的鏈結，提供描述定位錨組件鏈結目的的鏈結文字	AAA	8.9
EV3080904	針對單獨存在的鏈結，在靠近網頁開頭處提供可以變更鏈結文字的控制元件，或使用 CSS 隱藏部分鏈結文字	AAA	8.9
EV3080905	針對單獨存在的影像地圖區域，提供有意義的替代文字	AAA	8.9
EV3081000	使用標頭來組織網頁	AAA	8.10
EV1090100	正確指出網頁文字所使用的人類語言	A	9.1
EV2090200	明確地指出網頁內容中人類語言的轉換	AA	9.2
EV3090300	針對不常見的字詞，列舉詞彙、提供定義，或提供搜尋線上辭典的功能	AAA	9.3
EV3090400	針對縮寫字，列舉詞彙、提供其展開的形式或定義，或提供搜尋線上辭典的功能	AAA	9.4
EV3090500	提供文字的口說版本	AAA	9.5
EV3090501	提供不需超出國中閱讀能力程度即可理解的文字摘要	AAA	9.5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3090502	提供視覺插圖、圖片、符號以協助解釋概念、事件、程序	AAA	9.5
EV3090503	讓文字更容易閱讀	AAA	9.5
EV3090504	針對使用內容所必需理解之資訊、概念、程序，提供手語版本	AAA	9.5
EV3090600	某個字詞若不知其發音，就算依據前後文脈絡來判讀而仍會造成混淆時，即列舉詞彙、提供發音或發音資訊	AAA	9.6
EV1100100	物件單純取得焦點時不要觸發脈絡變更，等使用者啟動該物件後才觸發脈絡變更	A	10.1
EV1100200	在會產生脈絡變更的表單控制元件變更生效前先描述會發生什麼事	A	10.2
EV1100201	使用按鈕來做出行動並啟動脈絡變更	A	10.2
EV1100202	提供下載檔案格式不可為需依賴特定文書商用軟體即能開啟之檔案	A	10.2
EV2100300	每一次會重複出現的元件出現時，均按照相同的相對順序來呈現	AA	10.3
EV2100400	按照具有相同功能的內容，一致地使用標籤、名稱、替代文字	AA	10.4
EV3100500	除非使用即刻用戶端重新導向，否則不要自動更新內容，而是提供可以請求內容更新的機制	AAA	10.5
EV3100501	在使用者請求的情況下才開出新視窗，並在鏈結文字中指出此行為	AAA	10.5
EV1110100	提供文字描述以指明未完成的必填欄位	A	11.1
EV1110101	使用者輸入的內容不在允許清單中，或格式未符合所需時，均提供文字描述	A	11.1
EV1110102	資料成功送出後，提供成功的回饋	A	11.1
EV1110200	在使用者送出資料前，先描述會發生什麼事	A	11.2
EV1110201	提供文字描述以指明需填寫的必填欄位	A	11.2
EV1110202	提供預期的資料格式與範例	A	11.2
EV1110203	妥善定位描述性的標籤，使關連性的可預期性最大化	A	11.2
EV1110204	使用毗鄰的按鈕來標示輸入區目的	A	11.2
EV1110205	在表單或一組表單欄位開頭處提供文字指示來描述必要的輸入欄位	A	11.2
EV1110206	指出必需的表單控制元件	A	11.2

稽核評量碼	訊息	檢 測 等 級	對 應 指 引
EV2110300	提供文字描述以指明未完成的必填欄位，並建立可以讓使用者跳到出錯之處的機制	AA	11.3
EV2110301	使用者輸入的內容不在允許清單中，或格式未符合所需時，均提供文字描述，並提供建議的文字校正	AA	11.3
EV2110400	在法律、財務、個人資料，均提供取回已刪除資訊的能力	AA	11.4
EV2110401	在法律、財務、個人資料，均提供表單遞交後何時可由使用者更新或取消的時段說明	AA	11.4
EV2110402	在法律、財務、個人資料，均提供使用者在送出答覆前加以檢查及更正的能力	AA	11.4
EV2110403	在法律、財務、個人資料，均要求確認後才繼續所選的行動	AA	11.4
EV3110500	在所有網頁上均提供協助	AAA	11.5
EV3110501	在文字輸入區域提供拼寫檢查與建議	AAA	11.5
EV3110502	利用標題屬性來提供針對脈絡而作的協助說明	AAA	11.5
EV3110600	在所有情況中，均提供取回已刪除資訊的能力	AAA	11.6
EV3110601	在所有情況中，均提供表單遞交後何時可由使用者更新或取消的時段說明	AAA	11.6
EV3110602	在所有情況中，均提供使用者在送出答覆前加以檢查及更正的能力	AAA	11.6
EV3110603	在所有情況中，均要求確認後才繼續所選的行動	AAA	11.6
EV1120200	使用者介面元件應暴露名稱與角色，允許直接設定可由使用者設定的屬性，並在變更時提供通知	A	12.2

附件二：中英名詞對照

A

Abbreviation 縮寫字
Accessibility 無障礙
Accessible 可取用
Acronym 頭文字
ACSII Art 字符圖案
Assistive Technology 輔助科技
Audio 音訊
Audio Description 音訊描述
Audio Only 純音訊
Authoring Tool 編輯工具

B

Backward Compatible 反向相容
Blinking 閃動
Braille 點字
Braille Display 點字顯示器

C

CAPTCHA CAPTCHA 驗證
Captions 字幕
Cascading Style Sheet (CSS) 階層樣式表
Cognitive Disability 認知障礙
Conformance 符合
Content (Web Content) 內容 (網頁內容)
Content Developer 內容開發者
Context 脈絡
Contrast Ratio 對比值

D

Device Independent 裝置獨立的
Dynamic HTML (DHTML) 動態 HTML

E

Equivalent 等效
Extended Audio Description 延伸音訊描述
Extensible Markup Language (XML) 可擴充標記語言

F

Flash 閃爍

H

Hearing Disabilities 聽力障礙
Human Check 人工檢測
Human Checkable 人工可檢測
Human Identifiable 人工可辨識
Human Identify 人工辨識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HTML) 超文字標記語言

I

Image 影像
Image Map 影像地圖
Image of Text 影像文字

- Initialism* 首字母略縮詞
- K**
- Keyboard Interface* 鍵盤介面
- L**
- Linearized Table* 線性化表格
- Link Text* 鏈結文字
- M**
- Machine Check* 軟體檢測
- Machine Checkable* 軟體可檢測
- Machine Identifiable* 軟體可辨識
- Machine Identify* 軟體辨識
- Mechanism* 機制
- N**
- Natural Language* 自然語言
- Navigation Bars* 導覽列
- Navigation Mechanism* 導覽機制
- Neurological Disability* 神經疾病
- O**
- Orientation* 定向
- P**
- Paused* 暫停的
- Physical Disability* 肢體殘障
- Presentation* 呈現
- Presentation Element* 表達元素
- Presentation Markup* 呈現標記
- Process* 程序
- Programmatically Determinable* 程式可判讀
- Programmatically Determined* 以程式化的方式判讀
- R**
- Relationships* 關連性
- Relative Luminance* 相對亮度
- S**
- Same Relative Order* 相同的相對順序
- Screen Magnifier* 螢幕放大器
- Screen Reader* 螢幕報讀軟體
- Set of Web Pages* 一組網頁
- Sign Language* 手語
- Sign Language Interpretation* 手語翻譯
- Site Maps* 網站地圖
- SMIL (Synchronized Multimedia Integration Language)*
同步化多媒體整合語言
- Structural Element* 結構元素
- Structural Markup* 結構標記
- Structure* 結構
- Style Sheets* 樣式表
- SVG (Scalable Vector Graphics)* 可縮放向量圖語言
- Synchronized Media* 同步媒體
- T**

Tabular Information 表格資訊

Technology 科技

Text Alternative 替代文字

Text 文字

Threshold 閾值

U

User Agent 使用者代理

User Interface Component 使用者介面元件

V

Video 視訊

Video Only 純視訊

Visual Disability 視覺障礙

W

W3C (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 全球資訊網協會

WAI (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 資訊網可及性推動組織

Web Page 網頁

附件三：參考標準

本規範主要參考全球資訊網協會 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資訊網可及性推動組織 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訂定的網站無障礙相關標準。其標準可分為三大類，茲分述如後：

(一)指引(Guidelines)

1. 網頁內容可及性指引 2.0 (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2.0)
<http://www.w3.org/TR/WCAG20/> (11 Dec 2008)
2. 瞭解網頁內容可及性指引 2.0 (Understanding WCAG 2.0)
<http://www.w3.org/TR/UNDERSTANDING-WCAG20/> (11 Dec 2008)
3. 編輯工具可及性指引 1.0 (Authoring Tool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1.0)
<http://www.w3.org/WAI/AU/> (3 Feb 2000)
4. 使用者代理可及性指引 1.0 (User Ag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1.0)
<http://www.w3.org/WAI/UA/> (17 Dec 2002)
5. 可擴充標記語言可及性指引(XML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草案
<http://www.w3.org/TR/xag> (3 Oct 2002)
6. 評估及報告用語 1.0 指引(Evaluation and Report Language 1.0 Schema)草案
<http://www.w3.org/TR/EARL10-Schema/> (29 Oct 2009)
7. 無障礙豐富網際網路應用程式 1.0 (Accessible Rich Internet Applications 1.0) 草案
<http://www.w3.org/TR/wai-aria/> (15 Dec 2009)

(二)檢驗表(Checklists)

1. 如何滿足網頁內容可及性指引 2.0 (How to Meet WCAG 2.0)
<http://www.w3.org/WAI/WCAG20/quickref/> (1 Dec 2008)
2. 編輯工具可及性檢驗表 1.0 (Checklist for Authoring Tool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1.0) <http://www.w3.org/TR/ATAG10/atag10-chktable.html> (3 Feb 2000)
3. 使用者代理可及性檢驗表 1.0 (Checkpoints for User Ag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1.0) <http://www.w3.org/TR/UAAG10/uaag10-chktable.html> (12 Dec 2002)

(三)技術文件(Techniques)

1. 網頁內容可及性指引的技術 2.0 (Techniques for WCAG 2.0)
<http://www.w3.org/TR/WCAG20-TECHS/> (11 Dec 2008)
2. 編輯工具可及性指引的技術 1.0 (Techniques for Authoring Tool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1.0) <http://www.w3.org/TR/2002/NOTE-ATAG10-TECHS-20021029/> (29 Oct 2002)
3. 使用者代理可及性指引的技術 1.0 (Techniques for User Ag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 1.0) <http://www.w3.org/TR/UAAG10-TECHS/> (16 Oct 2002)

4. 同步多媒體整合語言的可及性特性(Accessibility Features of SMIL)
<http://www.w3.org/TR/SMIL-access/> (21 Sep 1999)
5. 階層樣式表的可及性特性(Accessibility Features of CSS)
<http://www.w3.org/TR/CSS-access/> (4 Aug 1999)
6. 可縮放向量圖形語言的可及性特性(Accessibility Features of SVG)
<http://www.w3.org/TR/SVG-access/> (7 Aug 2000)
7. 超文本標記語言 4.0 的可及性改進(Accessibility improvements in HTML 4.0)
<http://www.w3.org/WAI/References/HTML4-access> (8 Nov 2000)

附件四：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 2.0 版圖案

檢測等級 A 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圖案：無障礙標章 2.0
ACCESSIBILITY

檢測等級 AA 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圖案：無障礙標章 2.0
ACCESSIBILITY

檢測等級 AAA 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圖案：無障礙標章 2.0
ACCESSIBILITY